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董事长曹志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颜建新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其所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,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董事、总经理辞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35)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2018 年 8 月 23 日,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长曹志强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, 同意聘任曹志强先生(简历附后)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, 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, 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4 日

附简历:

曹志强, 男, 汉族, 1975 年 7 月出生, 湖南双峰县人, 北京科技大学工学博士、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、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。1997 年 8 月进入华菱湘钢工作, 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华菱湘钢第二高线厂副长, 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华菱湘钢第二棒材厂厂长, 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华菱湘钢科技开发中心主任, 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华菱湘钢总经理助理, 2009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华菱湘钢副总经理, 2015 年 2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华菱湘钢执行董事(法定代表人)、总经理。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华菱集团党委书记、

董事长（法定代表人），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（法定代表人），2018年7月至今任华菱控股董事长（法定代表人）。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